

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文件

陕环办发〔2022〕49号

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环保设施安全检查和督促整改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，韩城市生态环境局、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局，厅机关各部门、各派出机构、直属各单位：

近期，省安委办转发国务院安委办《关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脱硫脱硝环保项目“3·14”生产性火灾较大事故情况的通报》，并就生态环境系统加强环保设施安全生产监管提出具体要求。为落实文件精神，按照厅领导批示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切实担好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”的责

任。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，近期即将召开省第十四次党代会，各市（区）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省委、省政府安排部署，坚持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强化底线思维，保持清醒认识，把握风险规律，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。要落实安全生产职责和工作任务，把安全生产作为行业管理的重要内容，依法依规实施监督管理，切实承担起有关监管责任，为维护全省安全生产大局发挥积极作用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。

二、全面开展排查，督促企业严肃落实环保设施安全隐患防范主体责任。要以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为抓手，将其纳入排查整治内容，对本行政区域内环保设施安全运行情况同步进行排查。要压实企业主体责任，由企业对照规范要求、操作手册、运行指南等，认真梳理在建、在用环保设施安全风险隐患，将涉及易燃、易爆、易中毒、易高坠环保设施的企业列为重点排查对象。要强化对除尘器、脱硫脱硝等环保设施密集企业的重点督查，认真梳理摸清 BOT 模式、全托管运营模式服务在本行政区域内环保设施项目的底数，特别是逐一排查山东国舜和其他类似运营商环保设施运营情况，如有此类情况，应在排查工作情况中予以说明。要加大监管执法力度，督促企业正确使用、维护环保设施，要求其建立问题清单和定期巡查

制度。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检查或组织交叉飞行检查。

三、迅即进行整改，有效保障环保设施安全运营。要会同有关部门对企业环保设施违法违规不安全建设、运行、管理等进行严肃查处。要对违规典型案例及时进行通报，开展警示教育。要督促本行政区域企业对检查出的问题即知即改、责任到人，盯住不放、一改到位，坚决防止把小问题拖成大问题，把隐患拖成事故。对排查出的隐患问题，要落实整改目标、措施、时限、责任、资金，确保隐患整改效果。请将排查整改情况于6月15日前报省厅。

联系人：冯举元 电话：029 - 63916258 63916257(传真)



抄送：厅领导，厅级干部，核安全总工程师、总工程师。

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

2022年5月19日印发

XX环保设施情况统计表（样表）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企业名称	企业地址	环保设施名称 (按系统统计, 逐一列出)		环保设施使用阶段	环保设施项目合作模式 (下拉菜单选择)	环保设施存在安全问题	整改落实情况	运营商是否为 山东国舜
			脱硫脱硝系统	除尘系统					
1	XX公司	XX区XX路XX号	除尘系统	除尘系统	设计阶段	BOT (建设-运营-移交) 模式			
			污水处理系统	除尘系统	运行阶段	MC (管理合同) 模式			
2	XX公司	XX县XX路XX号		除尘系统	运行阶段	其他模式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.....									

注：1.企业环保设施均需统计，请按系统统计，逐一列出名称，环保设施使用阶段均需统计，包括设计、建设、试运行、运行等情况；

2.运行模式包含：自运行、MC（管理合同）、O&M（委托运营）、BOT（建设-运营-移交）、BOOT（建设-拥有-运营-移交）、TOT（转让-运营-移交）、ROT（改建-运营-移交）、BOO（建设-拥有-运营）、TOO（转让-拥有-运营）、BLT（建设-租赁-移交）、其他等模式，其他模式请备注写明具体形式；